

_____ 项目

施工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试 行）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招 标 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1
一、招标条件.....	1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四、资格预审方法（招标人可以自行选择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	2
五、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2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2
七、关于异议.....	2
八、重要说明.....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4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	13
1. 总则.....	13
1.1 项目概况.....	13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3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3
1.5 语言文字.....	14
1.6 费用承担.....	14
1.7 保密.....	14
1.8 计量单位.....	14
2. 资格预审文件.....	14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14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14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15
2.4 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异议.....	15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5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5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16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字、证件业绩提交.....	16
3.4 投标保证金.....	16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6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提交.....	16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7
5.1 审查委员会.....	17
5.2 资格审查.....	17
6. 通知和确认.....	17
6.1 通知.....	17
6.2 解释.....	17

6.3 确认.....	17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7
8. 纪律与监督.....	18
8.1 严禁贿赂.....	18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18
8.3 保密.....	18
8.4 监督.....	18
8.5 投诉.....	18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19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20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21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1
附录.....	26
资格审查办法正文部分.....	27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9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31
二、联合体协议书.....	32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34
四、申请人不得存在的情形书面承诺文件.....	35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36
六、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情况.....	37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37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承诺书.....	38
七、近_____年（_____至今）企业完成的工程情况表.....	39
八、企业获奖情况表.....	40
九、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41
十、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42
十一、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43
十二、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其他说明和材料.....	45
第五章 项目建设概况.....	46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_____项目施工招标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_____（项目名称）已由_____（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_____（批文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_____（资金来源），招标人为_____，招标代理机构为_____。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招标项目编号：_____
- 2、工程名称：_____
- 3、标段划分：_____
- 4、工程概况：_____
_____, 投资估算额：_____万元
- 5、本次招标范围内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_____
- 6、本项目质量目标：_____
- 7、招标人：_____
 - (1) 联系地址：_____
 - (2) 联系人：_____
 - (3) 联系电话：_____
- 8、招标代理机构：_____
 - (1) 联系地址：_____
 - (2) 联系人：_____
 - (3) 联系电话：_____

三、申请人资格要求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 2、具备_____施工总承包_____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项目负责人必须为_____专业_____注册建造师（须在本单位注册）并同时具备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

目负责人；

4、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5、未被暂停或取消济宁市范围内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6、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投标截止日期“信用中国”记录的结果为准）；

7、本工程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_____；

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9、申请人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通过“济宁市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http://120.224.81.15:21433/JNJW_WEB/f）注册验证报送企业基本信息。（若是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通过注册验证）

四、资格预审方法（招标人可以自行选择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

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为R，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50家及以上时，R值取20；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30家及以上不足50家的，R值取15；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11家及以上不足30家的，R值取11；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足11家的全部通过资格预审。

五、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1、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_____—_____

2、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下载网址为_____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_____上发布。

七、关于异议

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

招标人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八、重要说明

各投标企业在投标前须办理企业网上注册手续，具体程序详见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建设工程类企业注册流程》（具体详见网站首页“企业注册流程”）。

资格预审文件一经在_____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申请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各申请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在_____下载电子版资格预审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请各申请人关注本公告下方的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起止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下载后才可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账号。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1.1.4	项目名称	_____
1.1.5	建设地点	_____
1.2.1	资金来源	_____
1.2.2	出资比例	_____
1.2.3	资金落实情况	_____
1.3.1	招标范围	_____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_____ 计划竣工日期：_____
1.3.3	质量要求	质量目标：_____（获得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工程奖项的，分别按照合同价的1.5%、1.0%和0.8%的标准计取优质优价费用，作为不可竞争费用，用于工程创优。）
1.3.4	安全要求	安全目标：_____（获得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工程奖项的，分别按照合同价的1.5%、1.0%和0.8%的标准计取优质优价费用，作为不可竞争费用，用于工程创优。）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_____施工总承包_____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负责人必须为_____专业_____注册建造师（须在本单位注册）并同时具备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5、未被暂停或取消济宁市范围内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6、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9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投标截止日期“信用中国”记录的结果为准）； 7、本工程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_____； 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9、申请人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通过“济宁市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http://120.224.81.15:21433/JNJW_WEB/f）注册验证报送企业基本信息。（若是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通过注册验证）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_____
2	资格预审文件的发布	资格预审文件在_____上发布。投标企业登录后，查看“本单位正在投标的项目”栏目，下载对应项目的电子资格预审文件等其他文件。 资格预审文件一经在_____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申请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各申请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在_____下载电子版资格预审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_____24时前，通过_____提出。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_____24时前，通过
2.2.2 2.3.1	招标人澄清或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_____24时前，通过_____发布。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文件一经在_____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申请人，各申请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及时登陆_____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2.4	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异议	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 招标人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1、其他企业信誉情况表 2、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 3、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3.2.4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申请人应提供_____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等材料。
3.2.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指_____起至_____止
3.2.7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指_____起至_____止
3.3.1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签章要求	申请人必须且仅需在“资格预审格式”中封面规定的签章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盖章（视为对其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全部内容认可），否则，审查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注：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项目，联合体各方按上述要求分别在封面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名称与联合体协议书中所列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名称一致即可。

3.3.2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1、本项目使用计算机辅助评标。 2、为保证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法律效力和数据的准确性，使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能够顺利导入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申请人须使用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交易平台的“标书编制软件”（申请人在办理企业网上注册手续时领取）编制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申请人须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加密上传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运行管理系统（以上传完成时间为准），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将拒绝其投标；开标时申请人须登录济宁市不见面开标系统通过系统自行解密，因申请人自身原因导致其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无法解密，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3、请各申请人按照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中的“资格预审申请组成设置”，按节点分别导入相应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生成正式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上传。因申请人不按设置的节点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的，相应部分不予计分。 4、网络操作咨询电话（电子信息部）：4001012166转6
-------	------------	--

3.3.3	申请人证件及业绩的提交	1、申请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企业及人员相关证件业绩信息录入企业信息库（信息库中已录入的信息不需再重复录入，具体操作详见《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建设工程企业信息库录入说明》http://jnggzy.jnzbttb.cn/JiNing/Posts?CategoryCode=370800004），并在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将企业及人员相关证件业绩的扫描件通过企业信息库设置至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运行管理系统的“投标企业及人员证件业绩扫描件设置模块”，具体要求详见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企业及人员证书资料扫描件设置操作说明》http://jnggzy.jnzbttb.cn/JiNing/Posts?CategoryCode=370800004）。评标委员会通过该模块验证相关扫描件并在中标公示时对外公布，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企业业绩及人员证书扫描件应与模块设置内容保持一致，不一致的以模块设置内容为准。对上传的企业及人员相关证件业绩的扫描件应清晰、关键页面齐全，否则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咨询电话：0537-7817022（业务） 3、申请人录入的所有证件均应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并提交主管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注：资格预审文件中涉及到的需要提供的证件，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安全员证书（C证）、职称证书等，必须录入原件的扫描件或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上注明查询网址）。
		一、申请人可以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函、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任一形式作为投标保证。 二、投标保证数额 1、投标保证金数额：_____（¥：_____元）； 2、保险保函数额：_____（¥：_____元）； 3、银行保函数额：_____（¥：_____元）； 4、担保公司保函数额：_____（¥：_____元）。 三、1、采取投标保证金形式作为投标保证的： 申请人必须采取电汇或网上银行的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必须

从申请人在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登记的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一般账户或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的账户提交。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以到中心账户时间为准）：_____

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网上投标系统自动生成的账号（如划分标段，每个标段会产生一个账号，请按标段分别交纳）

咨询电话：_____

请各申请人注意：

①各银行办理业务及投标保证金划转账需要一定时间，望各申请人尽早到银行办理汇款或通过网上银行进行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到中心账户时间为准。

建议大额资金（五万元以上）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进行汇款，小额资金（五万元以下）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进行汇款或办理加急汇款。

②请各申请人将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和网上投标系统自动生成的保证金账号妥善保管，以备应急使用。

2、采取保险保函、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作为投标保证的：

①申请人通过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保证金前置平台在线开具电子保函的，开具成功后，济宁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自动读取电子保函数据，投标企业需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和缴纳保费的回单截图上传至济宁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扫描件应清晰可辨。

②开具纸质保函的，申请人应将申请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保函扫描件和缴纳保费的回单扫描件上传至济宁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保函扫描件应清晰可辨。

③采用保险保函、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的，其保费必须从申请人在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登记的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一般账户或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的账户转出。

④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者投标保证金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采取保险保函、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作为投标保证的，按照《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

		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和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1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时间、方式	时间: _____ 方式: 申请人须在规定的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内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规定上传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运行管理系统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否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	审查委员会构成: 五人及以上单数;
5.2	资格审查方法	<u>有限数量制</u> :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为R,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50家及以上时, R值取20;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30家及以上不足50家的, R值取15;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11家及以上不足30家的, R值取11;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足11家的全部通过资格预审。
	开标组织形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 申请人无需到达交易中心。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词语定义	
9.1.1	类似工程是指 <u>在规模(面积、造价、层次、跨度)、结构形式、施工工艺、特殊施工技术等方面与本次招标工程相类似的工程</u>	
9.2	开标会议	

9.2.1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申请人参加不见面开标具体操作详见详见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济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同时，招标人对其他相关事项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济宁市公共资源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将可能导其投标无效，其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3、申请人通过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为评标依据。开标当日，所有申请人不必抵达交易中心，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济宁市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济宁市公共资源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互动交流、提异议等活动。 4、提交资格预审申请的申请人必须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内签到，未按规定签到的申请人视为投标无效，将无法参加项目后续开评标程序。 5、开评标全过程中，各申请人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行为及意思表示均视为投标企业及法定代表人的行为及意思表示，申请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 6、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申请人合理配置软硬件设施，具体要求详见详见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济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申请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申请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申请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9.3	资格预审结果公示：招标人将资格预审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发布的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9.4	监督 本项目资格预审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5	解释权：本资格预审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6	招标人补充的内容
9.6.1	1、资格预审申请人对本次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件的真实性负责； 2、提供的虚假证件一经发现则投标无效，申请招投标管理机构公布其不良行为记录； 3、资格预审结果公示后，发现上述现象按上述方法处理后，资格预审合格人数不再递补。

9.6.2	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在本项目投标时项目班子成员必须与本预审申请文件一致，否则，按无效标书处理。
-------	---

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资格预审程序，请有兴趣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安全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申请人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其各方组成结构或职责，以及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不得改变；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拟任项目班子人员配备不能满足招标人对本项目班子的基本配置（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最低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附录）。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无论预审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申请人发生的费用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1.7 保密

1.7.1 参与资格预审活动的各方应对资格预审文件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项目建设概况，以及根据本章第2.2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2.3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

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 预审文件的澄清将通过_____予以发布。预审文件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申请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发出，不足3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对预审文件进行修改，并通过_____予以发布。预审文件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申请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予以发布，不足3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预审文件的修改一经在_____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申请人（发布时间即为送达申请人的时间）。各申请人应随时关注投标项目信息并及时在_____下载相关资料，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2.3.3 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_____发布的内容为准。当预审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_____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4 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异议

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二、联合体协议书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四、申请人不得存在的情形书面承诺文件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六、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情况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承诺书

七、近_____年（_____至今）企业完成的工程情况表

八、企业获奖情况表

近三年是指：_____至今；

近五年是指：_____至今；

注：1、奖项的有效期为近三年，国家级的为近五年。

2、至今指预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九、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十、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十一、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十二、资格审查文件要求的其他说明和材料

注：以上各项必须附在资格预审文件中，若无或不符合具体要求，视为资格预审不合格。

3.1.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申请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申请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二）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等材料的扫描件。

3.2.3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4 “企业完成的工程情况表”应附施工合同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5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2.6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7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2.2 项至第3.2.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字、证件业绩提交

3.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字

申请人必须且仅需在“资格预审格式”中封面规定的签章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盖章（视为对其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全部内容认可），否则，审查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注：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项目，联合体各方按上述要求分别在封面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名称与联合体协议书中所列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名称一致即可。

3.3.2 本项目采用计算机辅助评标，申请人应同时编制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3.3 申请人证件及业绩的提交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4 投标保证金

3.4.1 申请人应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形式等要求，在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申请人不按本章第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否决其投标。

3.4.3 所有申请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资格预审公示期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规定退还。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提交

4.1.1 申请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完成电子版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内签到，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1.2 参投标段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1.3 招标人通过交易平台接收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交易平台收到申请人送达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后，即时向申请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4.2.2 申请人修改已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应先在交易平台对原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完成后再重新上传已修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交易平台将完整记录申请人的撤回修改情况。

4.2.3 修改的内容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4.2.4 申请人在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的这段时间内，申请人不得修改与撤回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4.2.5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最后上传的为准。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审查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以发布公示书面形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书。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后，应在投标邀请书规定时间内确定是否参加投标。在招标人投标邀请书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申请人数量不足3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8.5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建设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申请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资格审查委员会，对你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递交。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资格审查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 1.
- 2.
-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u>有限数量制</u>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为R，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50家及以上时，R值取20；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30家及以上不足50家的，R值取15；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11家及以上不足30家的，R值取11；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足11家的全部通过资格预审。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一致
		申请人资质条件	符合申请人须知前附表1.4.1资质条件
		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2.2	详细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申请人不得存在的情形的承诺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2.4项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9.1.1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3.1.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资格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1.4.2项规定
			

注：在资格评审中，审查委员会将验证：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等，须录入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上注明查询网址）。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一、财务状况（5分）	企业_____年资产负债率 _____年资产负债率>100%，得2.5分 100%≥_____年资产负债率>90%，得3分 ； 90%≥_____年资产负债率>80%，得3.5分 ； 80%≥_____年资产负债率>70%，得4分； 70%≥_____年资产负债率>60%，得4.5分 ； _____年资产负债率≤60%，得5分。 【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注：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其财务状况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为准。
二、认证体系（6分）	企业具有有效期的ISO90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得_____分，上述三项均已取得的得6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三、企业荣誉及获奖情况（10分）	1、企业获得质量奖项的工程，地市级每项得1分，省级及以上每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5分。（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同一工程只计取一个最高奖。）【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原件扫描件】 2、企业获得安全奖项的工程，地市级每项得1分，省级及以上每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5分。（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同一工程只计取一个最高奖。）【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原件扫描件】 注：企业获奖的项目工程类型与本项目工程类型不一致的，则该获奖工程不能加分。（如房建获奖工程不能加到市政工程，市政获奖工程不能加到房建工程）
四、类似项目业绩（6分）	近_____年（_____至_____）申请人承建类似工程得6分。【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工程不重复计分。】

五、拟任项目负责人（23分）	1、项目负责人为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5分；中级职称得3分，其余不得分。【提供职称证原件扫描件】 2、技术负责人为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5分；中级职称得3分，其余不得分。【提供职称证原件扫描件】 3、项目负责人近_____年（_____至_____）承建类似项目业绩得5分，最高得5分。【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同一工程只计取一个最高奖】 4、项目负责人获得质量奖项的工程，地市级每项得2分，省级及以上每项得4分，本项最多得4分。（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同一工程只计取一个最高奖）【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获奖证书（或文件）原件扫描件，二者缺一不可】 5、项目负责人获得安全奖项的工程，地市级每项得2分，省级及以上每项得4分，本项最多得4分。（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同一工程只计取一个最高奖）【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获奖证书（或文件）原件扫描件，二者缺一不可】 注：项目负责人获奖的项目工程类型与本项目工程类型不一致的，则该获奖工程不能加分。（如房建获奖工程不能加到市政工程，市政获奖工程不能加到房建工程）
六、申请人信用评价（满分10分）	申请人信用评价得分=（各合格申请人信用分值/合格申请人中最高信用分值）×10分。各申请人信用分值以“济宁市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公示的信用得分为准。 注：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各方中信用分值最高的申请人计算得分，以开标日前20天分值为准。（由评审委员会登录“济宁市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
七、企业综合实力（20分）	1、申请人具备完善的措施及管理制度得5-6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申请人具备健全的项目管理模式，包括业务管理、经济管理及绩效考核等，评委根据资格预审文件情况得6-8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3、根据申请人综合实力综合考量得5-6分。

		八、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20分）	1、项目部人员数量配备满足项目需要（具体见附录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最低标准），若不符合文件规定的，资格预审不合格； 2、项目部人员配备专业齐全，分为一般、良、优，分别得0-3分、4-6分、7-10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3、各专业技术力量雄厚，分为一般、良、优，分别得0-2分、3-5分、6-8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4、项目部组织结构健全，岗位职责清晰、分工明确，切实满足项目要求，综合评审得0-2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	--	-------------------	---

1、相关人员的职称证明应当以市级及以上人社部门（或人社部门备案的职称评定单位）颁发的有效证书为准。

2、中标（成交）通知书须加盖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公章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章或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截图或带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可查询的二维码。

3、奖项是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由主管部门设立并授权的社会组织所评选的奖项（社会组织须在有关民政部门社会团体管理机关网站可查，否则不予认可）。

国家级奖项是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与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全国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优质工程银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按省级奖项计算。

省、市级奖项是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由主管部门设立并授权的社会组织所评选的奖项（社会组织须在有关民政部门社会团体管理机关网站可查，否则不予认可）。

奖项的有效期为近三年，国家级的为近五年。

近三年是指：_____至今。

近五年是指：_____至今。

至今指预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类似工程是指 在规模（面积、造价、层次、跨度）、结构形式、施工工艺、特殊施工技术等方面与本次招标工程相类似的工程。

5、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为R，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50家及以上时，R值取20；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30家及以上不足50家的，R值取15；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11家及以上不足30家的，R值取11；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足11家的全部通过资格预审。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名次，如申请人最终得分相同时，拟任项目负责人得分项得分高

的排名在前；拟任项目负责人得分项得分又相同的，企业荣誉及获奖情况得分项得分高的排名在前；企业荣誉及获奖情况得分项得分又相同的，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得分高的排名在前；以上各因素得分均相同者，则通过资格预审，不再受前附表规定的数量限制。

附录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最低标准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_____专业_____注册建造师（须在本单位注册）并同时具备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项目技术负责人	1	具备_____级及以上职称
安全员	_____ _____ _____ —	_____

注：评标委员会将按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最低标准验证上述人员相关证件原件的扫描件或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上注明查询网址）

具体操作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5.2“投标企业及人员证件业绩的提交”。

资格审查办法正文部分

1. 审查方法

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为R，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50家及以上时，R值取20；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30家及以上不足50家的，R值取15；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为11家及以上不足30家的，R值取11；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足11家的全部通过资格预审。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3 评分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 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2.1款、第2.2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4 评分

3.4.1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个且没有超过11家的，均通过资格预审，不再进行评分。

3.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11家的，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3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量依据本章第1款确定。

4. 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3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3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_____（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
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 二、联合体协议书
-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四、申请人不得存在的情形书面承诺文件
-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 六、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情况
 -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承诺书
- 七、近_____年（_____至今）企业完成的工程情况表
- 八、企业获奖情况表
- 九、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十、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十一、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 十二、资格审查文件要求的其他说明和材料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投标资格。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3.1.1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二、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合同）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资格预审、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5、资格预审和投标工作以及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通过资格预审、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

成员二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为方便申请人投标，减少申请人电子签章次数，实行申请文件封面一次签章，此协议书落款处只需输入名称内容，无需电子签章，所填牵头人及成员名称、相应法定代表人名称与申请文件封面签章内容一致即可。

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扫描件					

四、申请人不得存在的情形书面承诺文件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第1.4.3款规定所提供的书面承诺文件，书面承诺文件格式自行拟定。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第1.4.3款规定如下：

1.4.3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拟任项目班子人员配备不能满足招标人对本项目班子的基本配置（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最低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附录）。

五、近年财务状况表

年财务状况表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下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企业 年营业额	(亿元)
企业 年净资产	(亿元)
有效期内银行授信总额度（或 银行协作协议）	(亿元)

（一）资产负债表

（二）利润表

（三）现金流量表

（四）财务状况说明书

（五）其他说明

六、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情况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以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承诺。

2、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七、近_____年（_____至
今）企业完成的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备注：随本表附施工合同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扫描件。

八、企业获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所获奖项名称、级别	
备 注	

注：后附合同及获奖证书（或文件）扫描件。

九、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备注：随本表正在施工项目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新承接的项目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

十、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备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若无，需在表中注明“无”；若有，应如实填写。

十一、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1、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序号	发生时间	简要情况说明	证明材料索引

若无，需在表中注明“无”；若有，应如实填写。

本页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2、在施工程以及近年已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3、其 他

备注：1、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主要是近三年

（_____—_____）投标人在投标阶段或者工程建设过程中，因违

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执业行为规范，被县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并通报或处罚，所形成的记录。

2、合同履行情况主要是投标人近年所承接工程和已竣工工程是否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等履行合同义务，对未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还应重点说明非不可抗力解除合同（如果有）的原因等具体情况，等等。

十二、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其他说明和材料

第五章 项目建设概况
